

中央统战部办公厅  
中央宣传部办公厅  
教育部办公厅  
国家民委办公厅

文件

民办发〔2019〕87号

---

关于申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 
研究基地的通知

各有关高校、科研院所：

为深化新时代民族研究工作，进一步落实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时代要求，大力推动我国民族研究的学科体系、学术体

系和话语体系建设，中央统战部、中央宣传部、教育部、国家民委决定依托有关高校和科研院所，共同建设一批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研究基地（以下简称“基地”）。现将基地申报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 一、指导思想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增强“四个意识”，坚定“四个自信”，做到“两个维护”，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，以服务党和国家民族工作为主要任务，推动构建具有中国特色、中国风格、中国气派的民族研究学科体系、学术体系和话语体系，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提供重要智力支撑。

## 二、管理机制

基地是由中央统战部、中央宣传部、教育部、国家民委联合设立，依托有关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建设的重要民族研究机构，是服务决策、学术研究、培养人才的科研创新平台。四部委将根据实际，在政策、项目、经费等方面对基地建设予以支持。

基地建设的业务指导单位为中央统战部二局、全国哲学社会科学工作办公室、教育部社会科学司、国家民委民族理论政策研究室。基地工作办公室设在国家民委民族理论政策研究室。依托单位负责基地的具体建设工作。

基地实行“竞争入选、定期评估、优胜劣汰”的动态管理机制。每轮基地建设运行周期为3年，建设数量原则上不超过10

家。

### **三、申报条件**

#### **(一) 基地依托单位条件。**

1. 基地依托单位须为国家“双一流”建设高校，具有相关学科一级博士学位授权点的民族高校，具有相关学科一级博士学位授权点的党校、科研院所。

2. 基地依托单位须为基地建设和运行提供充分保障。基地专职研究人员编制不少于10个，每年为基地建设配套经费不低于100万元。

3. 每家依托单位只能支持一个机构申报基地。

#### **(二) 基地自身条件。**

1. 基地须是依托单位所属二级实体研究机构。


2. 基地应具有雄厚的科研实力和鲜明的研究特色，尤其在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研究领域具备良好基础，已取得重要学术成果。

3. 基地应具备较好的办公条件和设施保障。办公场所面积不少于200平方米。

### **四、工作要求**

(一) 各依托单位要认真组织申报工作，拟确定的申报单位须在一定范围内公示。

(二) 请认真如实填写《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研究基地申报表》，并提供有关佐证材料。

(三) 请于 2019 年 10 月 31 日 (以邮戳为准) 前将加盖依托单位公章的申报表 (一式 5 份) 和相关证明材料 (一式 2 份) 邮寄至基地工作办公室, 并将申报表的电子版发送到指定邮箱, 逾期不予受理。涉密材料按国家有关规定报送; 外文、民族语文材料需附完整的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翻译稿。 

联系人: 马宏 马丁

电 话: 010—66508316

邮 箱: kygl@seac.gov.cn

地 址: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甲 49 号国家民委研究室

附件: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研究基地申报表



(此件不公开)

附件

编 号	
-----	--

#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研究基地申报表

申报机构：\_\_\_\_\_

依托单位：\_\_\_\_\_

申报日期：\_\_\_\_\_

基地工作办公室制

2019年9月

## 填表说明

一、本表所列栏目应逐项认真填写，要求内容真实，数据可靠，文字表述简洁明了。

二、除有字数限制要求外，空栏不够可自行加页。

三、本申报表一律用 A3 纸排版、打印，中缝装订。

四、各种支撑材料用 A4 纸复印，作为附件按本表各栏顺序单独装订，并附证明材料清单。

## 一、基本情况

### (一) 申报单位基本信息

申报机构名称			
依托单位名称			
依托单位所属系统			
申报机构成立时间			
申报机构概况 (不超过 300 字)			
申报机构地址		邮编	
申报机构联系方式	联系人： 固定电话： 手 机： 电子邮箱：		

(二) 基地拟任主任

姓名		学历学位		出生年月	
性别		职务职称		专 业	
通讯地址				邮 编	
手机				办公 电话	
电子邮箱					
个人履历 (限 300 字):					
代表性成果 (限 10 项):					

(三) 基地拟任首席专家 (若与基地拟任主任为同一人, 仅需填写姓名)

姓名		学历学位		出生年月	
性别		职务职称		专 业	
主 要 研究领域			社会 兼职		
通讯地址				邮 编	
手机				办公 电话	
电子邮箱					
个人履历 (限 300 字):					
代表性成果 (限 10 项):					

(四) 拟建基地专职研究人员 (不超过 20 人)

姓名	性别	出生年月	职称 职务	学历 学位	研究方向

(五) 拟聘基地兼职研究人员 (不超过 20 人)

姓名	性别	出生年月	职称 职务	学历 学位	工作单位	研究方向

## 二、基地建设规划论证

主要填写拟建基地的研究领域、研究基础和突出优势，拟重点聚焦的研究方向，未来三年拟开展的重大课题研究、重大调研活动和预期研究成果等。限 3000 字内。

(此处可加页)

### 三、申报机构已有相关研究成果

(一) 核心团队成员近五年来与基地建设相关的著作（选填最具代表性的著作，不超过 20 本，优先填写与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有关的著作），信息包括著作名称、第一作者、出版单位、出版日期、字数等。

--

注：本表所填写的每项代表性著作，须报送成果首页和版权页复印件。

(二) 申报单位核心团队成员近五年来与基地建设相关的论文（选填最具代表性的论文，不超过 20 篇，优先填写与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有关的论文），信息包括论文名称、第一作者、发表刊物、发表日期。

--

注：本表所填写的每篇论文，须报送刊物目录和版权页复印件。

(三) 申报机构核心团队成员近五年来与基地建设相关的研究报告(选填最具代表性的报告,不超过20篇,优先填写与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有关的报告),信息包括研究报告名称、第一作者、提交部门、提交时间、社会影响等。

注:所填研究报告如获领导批示或被采纳须提交相关证明材料。

#### 四、申报机构条件

##### (一) 办公条件

地 址			
电 话		传真	
电子邮箱			
现有办公条件			

##### (二) 资料情况

--

##### (三) 经费情况

--

注：经费情况须有会议纪要、财务拨款通知单等相关证明材料。

## 五、依托单位财务管理信息

开户名	
开户行	
开户账号	
财务联系人	
固定联系电话	

## 六、依托单位意见

(说明申报书所填内容是否属实, 依托单位能否为基地建设提供支持  
与保障, 是否同意承担基地的日常管理和信誉保证)

依托单位 (公章)

主要负责人签字

年 月 日

---

国家民委办公厅

2019年9月18日印发

---

